

江

长：刘孟

副 长： 思金、徐桂 、应玲玲。

成 员：纪检监察室、教务处、 生就业处、安全保卫处、  
后勤服务 心。领导小 下设四个工 小 ：

. 生工 小 由 生就业处负 ，工 为：  
生宣传、考生报名、 格审查、签订承诺书、 考 发放、录取、  
寄通 书、与省考试院 诺

动漫 技术  
给排水工程技术  
工程测量技术  
工程造价  
环境艺术设计  
大数据与会计  
机电一体化技术  
计算机应用技术  
建设工程监理  
建 工程技术  
建 饰工程技术  
视觉传达设计  
数控技术  
水利工程  
水利水电建 工程  
水文与水 源技术  
无人机应用技术  
物联网应用技术  
金融服务与管理  
水利机电设备 能管理  
慧水利技术

#### (一) 招生对象及报考条件

· 生对象符合江西省普通高校 生考试报名条件并已完成江西省 年普通高等学校 生报名手续的考生（取得了 年高考考生号，包括 三校生 ）。

· 报考条件

（ ）思想 品德良好，无违法乱纪记录。

（ ）身心健康。参加江西高校 生统一体检，符合教育部、卫生部、 国残疾人联合会印发《普通高等学校 生体检工导意见》的规定要求，并符合《江西水利 业学院 年 生程》规定相关 业的身体要求。

（二）报名安排

· 报名时间： 月 日 日 ，逾期不予办理。

· 报名方式：考生 行登录江西省教育考试院网（网 ：  
）高 单 报考系统（考生不需要到县级 办领取报考密码），按 网页提示的流程操 ，进入网报系统选报我校及 业。每个考生限报 所院校可选报 个 业及是否服从 业调剂。在规定的报考时间内，考生可以对所报考院校及 业修改 次。

· 数据下载：我校于 月 日前在 江西省高等 业院校单考单 数据报送系统 下载报考本校考生数据。

· 报考确认：考生凭二代身份 于 月 日到我校报到，现场签订《江西省 年高 单 考生诚信报考承诺书》，承诺被高 单 录取后不再参加 年 月举行的统一高考），确认考场。

### （三）文化考试和综合素质测试

考试时间为 月 日： ，测试内容为：文化考试和 合素 测试，由学院 家命题、阅卷。 要对考生的基本文化素 （语文、数学）和 合素 等进行考试。

### （四）计分办法

考生成绩由文化 合素 测试成绩及高考 策附加分等部分组成， 分为 分加高考 策附加分。

文化考试满分为 分， 合素 测试满分为 分， 分为 。

成绩查询：考生可登录江西水利 业学院 生信息网  
查询成绩。

### （五）录取

#### ． 录取原

录取原 根据考生 成绩按 分数优先， 循 业 愿 原 进行， 分成绩相同依次按语文附加分从高分到低分录取，附加分相同，按 合技能分数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， 合技能分数相同，按数学分数从高分到低分录取，数学分数相同，按语文分数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。

． 高 单 行普通高校 生录取先关优惠 策，具体见《江西省关于进一步深化高考加分改革的实施方案》（赣 委〔 〕 号）

#### ． 动放弃

若预录取的考生因自身原因放弃录取资格，由考生本人亲自到学院提出书面申请，经学院单独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批后，取消其录取资格。因个别考生放弃预录取资格而产生的缺额，学院将从备录的考生按成绩由高分到低分顺序依次递补录取，额满为止。

#### · 录取名单公示

根据考生成绩，确定拟录考生名单，经学院单独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批后，在江西水利职业学院招生信息网公示，拟录考生名单经考生办理确认手续后，正式录取名单报江西省教育考试院备案审批。

#### · 录取通知书发放

我院根据江西教育考试院的审批结果，正式公布录取名单，发放录取通知书。

#### · 重要提示

单独招生为国家授权学院独立测试的一种录取方式，且在高考前完成录取工作。按教育部文件规定，考生参加我院单独招生考试，若被正式录取，不能再参加江西省当年普通高考招生考试，也不能被其它高校录取；未被我院单独招生录取的考生，可以继续参加江西省当年普通高考招生考试。

#### （六）报到和复查

· 获学院单独招生录取的新生，凭录取通知书，按录取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到学院报到，办理新生入学手续。

· 入学复查，新生入学后，学院按 江西省教育考试院有关规定进行复查。

### (七) 学籍管理

通过单独 生录取的新生入学后，在学费、 宿费、奖 学金、日常教学管理和毕业文凭等方面与参加普通高考的学生完全 一 。

### (八) 日程安排

月 日 日	考生网络报名
月 日	下载报考本校考生数据
月 日	考生进行确认、签订承诺书、领取 考
月 日	考试
月 日前	公布拟录取名单并公示
月 日	办理录取
月 日	公布 式录取名单、邮寄录取通 书

### (九) 违规处理

· 单独 生工 的全过程由学校监察部门参与、实施监督，并 动接受江西省教育厅、江西省教育考试院和社会各界的监督。

· 考生本人应本 诚信原 向学校提出报考申请，如有以虚报、隐瞒或伪造、涂改有关材料及以其它欺 手段取得单独生报考 格的，学校将取消其报考 格；已被录取或取得学籍 ，学校将取消其入学 格或学籍，并将其退回户籍所在地。

3. 凡在单独招生考试中违规的考生和工作人员，按教育部令第33号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处理。考生的违规情况将上报省教育厅，记入高考诚信档案。

## 五、工作纪律

学院严格执行教育部关于在高等学校招生中实施“阳光工程”的各项要求，着力规范办学行为，强化信息公开力度，完善监督措施，尤其要加强试题保密和考务考场管理，单独招生工作全过程接受纪检监察部门和社会的监督。严格按照省教育厅下发的“疫情防控”文件做好疫情防控工作。学院各部门不得以任何形式举办与单独招生工作挂钩的辅导班、补习班等。对在单独招生工作中违反招生政策规定或违法舞弊者，一经查实，将按照教育部的规定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。

附件：江西水利职业学院 2022 年高职单招考生诚信报考  
承诺书





# 业 书

诚信是 华民 的传统美德，是社会 义核心价 观 一，  
诚实考试，信守承诺是 生考试工 公平、有序的保 。我承诺  
如下：

认 学习《考生守 》， 觉 守考试纪律，如有违反  
愿接受有关规定处罚。

服从监考员等考试工 人员的管理，不扰乱考试工 序。

不携带手机等通讯工具、电 设备及其它考试禁带物品  
进入考场。

考试时独立思考、沉 应试， 到不吸烟，不喧哗，不  
交头接耳、 顾右盼、打手势、 暗号，不夹带、旁窥、抄袭或  
有意让他人抄袭，不传抄答案或交换试卷、答题卡，不将试卷、  
答题卡或草稿 带出考场。

本次报考高 单 已经 得家长同意，本人承诺被录取  
后不再参加今年 月份举行的普通高考统一考试。

身份 号：

考生： （签 按手印）

年 月 日